

陳淑莊判囚8個月 緩刑兩年

現屆議席恐不保 下屆無得選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葛婷)廣為社會關注的2014年非法「佔中」案,9被告涉嫌在「佔中」期間串謀犯公眾妨擾和煽惑他人犯公眾妨擾等罪,全部罪成。當中8人早前已被判刑,尚餘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陳淑莊因患腦瘤要動手術,延至昨日判刑。法官昨指陳淑莊沒有悔意,判其入獄8個月,但考慮她剛切除腦腫瘤,仍要持續接受電療,在平衡司法公義後,決定判處緩刑兩年。判刑除會令其大律師資格面臨挑戰外,根據基本法和《立法會條例》等相關條例,其立法會議席恐不保,亦無法參與下屆立法會選舉。



■陳淑莊手術後拄拐杖到庭。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

陳淑莊被判刑8個月,根據基本法第七十九條,立法會議員若觸犯刑事罪行,被判監1個月或以上,並經立法會在席議員三分之二投票通過,可被解除職務。條文亦列明,未得立法會主席同意,連續3個月缺席會議而無合理解釋,主席可宣佈其喪失議員資格。

而《立法會條例》第三十九條規定,被判入獄逾3個月,不論是否獲得緩刑,有關人士不得於5年內參選。換言之,陳淑莊將無法參與明年立法會換屆選舉。

大律師公會研是否展開聆訊

至於陳淑莊現屆議員席位問題,立法會主席梁君彥表示,撤銷議席需要議員提出議案,主席認為符合《議事規則》就要批准。不過現階段未看到有議員提出議案,且相信本立法年度內亦不夠時間作處理。

另外,陳淑莊身兼大律師,按程序,大律師如被判刑事罪行罪成,大律師公會將按《法律執業者條例》規定跟進,包括研究是否需交由大律師紀律審裁組展開聆訊,由小組決定是否對其進行處分,處分包括譴責、罰款、暫時吊銷牌照,甚至永久除牌。

陳淑莊於今年4月在非法「佔中」案中,被裁定一項煽惑他人犯公眾妨擾罪,以及一項煽惑他人煽惑公眾妨擾罪罪成,但因她腦部發現有腫瘤,需接受手術,故押後至昨日判刑。其代

表律師在庭上稱,陳因部分腦腫瘤接近腦幹,故手術未能完全切除,需要在3個月內、每周5天持續接受30次電療,否則腦腫瘤可能再復發。而手術亦令陳出現重影、易暈等副作用,日常生活要人照顧,故望判處緩刑接受特別治療。

官指無悔意 因病判緩刑

法官陳仲衡經休庭考慮後作出判刑,他指陳淑莊沒有悔意,原打算判她即時入獄8個月,但平衡司法公義後,相信陳確有接受治療需要,認同她有權選擇醫療團隊,及由家人照顧,加上不肯即時監禁會否影響其健康,故判處陳淑莊監禁8個月,緩刑兩年。

手術後頭上留有長疤痕的陳淑莊聞判後稱,是否上訴要交由法律團隊決定,目前會先盡量爭取時間多休息,爭取盡快復診及確認何時開始治療。

「佔中」9被告今年4月全部被裁定罪成,除陳淑莊因要進行腦部手術而押後至昨日判刑外,其餘8人早前已被判刑。

其中,戴耀廷、陳健民被判即時監禁16個月;邵家臻、黃浩銘被判即時監禁8個月;朱耀明判囚16個月、緩刑兩年;鍾耀華及李永達判囚8個月、緩刑兩年;張秀賢判200小時社會服務令。8人其後已先後就判刑或刑罰提出上訴。

買家攜95萬現金 試車遭8煞截劫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蕭景源、劉友光)元朗一宗近百萬元攔途劫車案揭發「局中局」。兩名男子疑在一名青年作「中間人」下,昨晨相約會面洽商買賣一輛名貴車,三人會面期間突遭8名持刀棍的南亞裔及本地男子「攔途截劫」,事主駕七人車企圖突圍期間發生連環車禍停下,匪徒包圍及砸爛車窗斬傷司機及搶去買家內有95萬元現金手提包逃去,犯案過程一分鐘內完成,傷者由救護車送院治理。警方經調查,「中間人」青年涉嫌與案有關被捕,正追緝其餘在逃同黨下落。

遇劫受傷車主姓葉,29歲,手臂中刀流血受傷,清醒送院經治理,情況嚴重。被捕青年姓陳,19歲,涉嫌行劫罪名,通宵扣查。

「中間人」涉案被捕

消息稱,昨晨9時許,當時葉與29歲姓陸男子在陳作「中間人」下,相約在元朗泰利街18號對開見面商討車輛買賣事宜,其間葉更駕駛其七人車載同陸到場與陳會面。其間三人在七人車等候欲購買名貴車時到場期間,突有8名南亞裔及本地男子持利刀、



■七人車撞撼貨車尾後停下。

木棍及石頭走出攔截七人車,葉心知不妙駕車倒後企圖逃走,但七人車失控劃上泰利街與東堤街交界撞毀一個路牌,葉隨即再轉波踩油衝往泰利街方向高速逃走,警響驚動附近店舖東主代為報警。

當七人車駛至泰利街16號對開時,七人車再次失控撞向前方一輛中型貨車尾停下,8名匪徒尾隨追至將七人車包圍,合力打碎車窗玻璃斬傷葉,並

搶走陸內有95萬元現金的手提包四散逃去無蹤,傷者由救護車送院治理。

警員趕至封鎖現場調查,但見七人車兩邊車窗碎裂,車頭嚴重損毀及車身染有血漬;由於匪徒洞悉事主身懷大量現金及行車路線,不排除有知情者與案有關,案件交由元朗警區重案組跟進。探員經深入調查,初步懷疑姓陳青年與案有關,將陳拘捕及追緝在逃同黨。



■隨車兩人接受警員調查。



■七人車損毀,車門邊有車主血漬。



■「老鼠」提堂後仍還押候查。資料圖片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葛婷)有黑幫「新+安」背景、綽號「老鼠」的男子莊鑫森,上周五(7日)公然挑戰警方,向警察總部外一輛警車及跑馬地警署投擲自製汽油彈,他被控兩項縱火罪昨在東區法院提堂,暫毋須答辯,控方申請將案押後至本周五(14日)再提訊,以便安排認人手續,其間被告繼續還押交由警方看管。

報稱無業的男被告莊鑫森(25歲),第一項控罪指他上周五在灣仔軍器廠街與駱克道交界警察總部外,用火損壞一輛警車;第二項控罪指他同日在灣仔成和道跑馬地警署外,用火損壞警署外牆。

控方指曾闖老婦家匿藏

控方指有閉路電視拍下被告犯案經過,他在案中使用的私家車亦由自己名字登記,案發後又曾進入一名他不認識的92歲老婦住所匿藏,被捕時亦曾反抗,警方事後又在他的私家車內檢獲疑似「K仔」氯胺酮及冰毒,不排除稍後會加控被告更多其他罪名。

控方續指,將在今日及明日安排7名證人進行認人手續,以確認被告身份,故此申請將案押後至本周五再提堂,其間將被告交由警方看管。

辯方大律師戴偉為為被告申請保釋,稱被告需接受精神科治療及服藥,可以10萬元現金作擔保,若裁判官拒絕保釋,亦希望能安排押解荔枝角收押所。裁判官最終拒絕被告的保釋申請,下令他需還押警方看管,案件押後至本周五再提堂。

另外,同案被捕的3名分別姓譚(22歲)、姓石(25歲)及姓彭(59歲)男子,已在前日獲准保釋候查,7月上旬再向警方報到。

「捉彈鼠」或被加控藏毒罪

3港鐵工人修電纜 觸電兩命危



■石崗車廠觸電工人送院治理。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蕭景源)港鐵八鄉高鐵路石崗車廠發生嚴重工業意外。3名工人昨午在車廠內進行架空電纜維修工作期間懷疑觸電受傷,傷者由救護車送院治理,其中兩人命危;另車廠內1名工人疑因天氣炎熱中暑不適送院治理。港鐵表示關注事件,已即時暫停該承辦商的相關工程項目,並會詳細調查原因。

3名觸電工人中,31歲姓胡及35歲姓顏工人手腳及身體多處嚴重燒傷,送院時分別面部焦黑,要敷上面膜轉往深切治療部搶救,情況危殆;另1名29歲姓黃觸電工人及40歲姓張中暑不適工人,則情況穩定。

現場為八鄉錦田公路252號廣深港高鐵路(香港段)石崗列車停放處車廠,昨晨由外判承辦商人員進行例行架空電纜維修工作。消息稱,事發中午12時許,當時3名維修人員在工程車升降工作台上,為列車停放處內一處特定範圍的架空電纜進行日常維修檢查期間,懷疑觸電受傷,在場工友見狀通知高鐵路務控制中心報警,其間再有1名工人疑因中暑不適,4名工人由救護車送院治理。警員到場調查無可疑,列作工業意外處理,聯絡相關部門派員跟進。

勞工處發言人表示,處方正與機電工程署聯手調查觸電意外,包括意外的成因,處方將發出停工令,要求石崗車廠暫停相關的維修架空高壓電纜工序。

港鐵暫停承辦商相關項目

港鐵表示,公司已派人到醫院探望傷者,亦會與承辦商保持聯繫,為有關人員提供適切協助;公司非常關注今次事件,已即時暫停該承辦商的相關工程項目,並會詳細調查原因,亦已將事件通報相關政府部門,事件不影響高鐵路務及列車調動。發言人強調,港鐵有嚴謹的維修保養程序,工程人員進行架空電纜維修工作時,會確保做好安全措施,及於工作區域範圍內的架空電纜停止供電,以保障安全。

香港鐵路工會聯合會表示,對事件極度關注及正了解情況,促請港鐵公司加強工序巡查杜絕安全隱患。

東鐵線塌樹壓電纜 服務受阻近句鐘



■工程人員清除攔在電纜的樹枝。



■候車月台擠滿乘客。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蕭景源)港鐵東鐵線昨傍晚繁忙時間發生列車服務事故,大埔墟站附近因有塌樹壓中架空電纜引致供電不穩定,列車服務受阻延誤,火炭至大埔墟站列車服務一度需要暫停,沿線各站月台擠滿候車的乘客;事故影響近1小時後,經技術人員移走塌樹,列車服務始逐步恢復正常。

消息稱,昨傍晚6時許,當天天文台正發出狂風雷暴警告,東鐵線大埔墟站附近疑有樹木被強風吹塌,壓中架空電纜,導致供電不太穩定,火炭至大埔墟站列車服務暫停,大學站頓被「孤立」,數以百計乘客擠滿月台,但遲遲不見有列車埋站,其後港鐵始通知列車服務暫停及乘客可以免付車資出圍離去;另東鐵線整體行車時間,亦較平時延長5分鐘至8分鐘。從網上圖片可見,有懷疑受電力供應影響的列車車廂內「烏燈黑火」,另沿線

各站則擠滿下班趕回家的候車乘客,苦不堪言。

受事故影響,港鐵宣佈東鐵線紅磡來回火炭維持6分鐘一班車,羅湖來回大埔墟維持10分鐘一班車,落馬洲來回大埔墟維持15分鐘一班車,另港鐵安排接駁巴士行走沙田至大埔墟站;其間工程人員檢查發現大埔墟站被塌樹壓中架空電纜位置,隨即進行處理。

直至昨晚7時許,當塌樹被移走後,東鐵線服務陸續回復正常,但免費接駁巴士仍繼續維持多30分鐘始停止。

網上圖片